

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6 日

依據：本校 110 學年度第 4 次教師評審委員會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校 110 學年度(第二次公告)各科代理教師甄選錄取名單如下：

(一)、建築科：

序號	甄選証號碼	姓名	錄取情形
1	2002	陳○慶	正取
2	2001	李○玟	備取

(二) 資訊科

序號	甄選証號碼	姓名	錄取情形
1	4001	林○欽	總成績未達 70 分，不予錄取
2	4002	洪○慧	總成績未達 70 分，不予錄取

(三)、廣告設計科：

序號	甄選証號碼	姓名	錄取情形
1	3003	楊○雯	正取

二、依簡章拾壹：一、上列正取人員請於本(110)年8月10日(星期二)上午12時前向本校人事室繳交原繳驗之學歷證件正本及相關證件辦理報到，逾期以放棄論，由備取者依成績高低順序遞補。備取者有效期間至111年7月7日止。

